附件1-2

2024年度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

改造提升存量空间项目推荐函

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

按照《关于征集2024年度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改造提升存量空间资金支持项目的通知》要求，我单位积极动员、组织所辖区域内相关重点园区、重点项目填写申报书，并对填写内容进行了认真审核。经审核，同意推荐 XX 项目申报2024年度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改造提升存量空间资金支持。该项目符合（分园名）主导产业，是我区（分园）重点支持项目，后续我区（分园）将做好项目的服务保障。

XXX园区管委会（盖章）

年 月 日